

副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 開會通知單

320

桃園市中壢區環北路398號4樓之8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桃園市獸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防檢一字第115186309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會議資料(下載方式請參看備註三)1151863095-a1~a4

開會事由：「動物保護藥品管理辦法草案」分眾溝通會議（東區獸醫師場）

開會時間：115年9月7日(星期一)上午10時30分

開會地點：農業部農糧署東區分署第二會議室（花蓮市中華路512號）

主持人：杜署長麗華

聯絡人及電話：朱文玉(技正) (02)3343-6423

出席者：宜蘭縣獸醫師公會、花蓮縣獸醫師公會、臺東縣獸醫師公會

列席者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、農業部動物保護司、中華民國獸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宜蘭縣動植物防疫所、花蓮縣動植物防疫所、臺東縣動物防疫所

副本：本署署長室、本署傳副署長室、本署高雄分署、本署動物防疫組、臺北市獸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獸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桃園市獸醫師公會、基隆市獸醫師公會、金門縣獸醫師公會、新竹市獸醫師公會、新竹縣獸醫師公會、苗栗縣獸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獸醫師公會、彰化縣獸醫師公會、南投縣獸醫師公會、雲林縣獸醫師公會、嘉義市獸醫師公會、嘉義縣獸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南市獸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獸醫師公會、屏東縣獸醫師公會、澎湖縣獸醫師公會、臺北市動物保護處、新北市政府動物保護防疫處、桃園市政府動物保護處、基隆市動物保護防疫所、金門縣動植物防疫所、連江縣政府、新竹縣動物保護防疫所、新竹市動物保護及防疫所、苗栗縣動物保護防疫所、臺中市動物保護防疫處、彰化縣動物防疫所、南投縣家畜疾病防治所、雲林縣動植物防疫所、嘉義縣家畜疾病防治所、嘉義市政府、臺南市動物防疫保護處、高雄市動物保護處、屏東縣動物防疫所、澎湖縣家畜疾病防治所(均含附件)

備註：

- 一、本會議將說明「動物保護藥品管理辦法草案」內容及制度規劃，並蒐集第一線臨床獸醫師實務意見，以凝聚制度共識，

請各獸醫師公會協助轉知所屬會員報名參加。

- 二、本場次主要邀請宜蘭縣、花蓮縣及臺東縣獸醫師（佐）參加；其他地區獸醫師（佐）亦得依實際需求跨區報名參加。本署共規劃辦理10場分眾溝通會議，各場次之溝通對象、預定期程及辦理地點詳附件。
- 三、會議資料請至本署公文附件下載區（<https://gov.tw/LWk>）下載（公文號：1151863095；驗證序號：33436423）。為響應節能減碳，現場不另提供紙本，請自行下載參閱。
- 四、本會議採實體及視訊併行方式辦理，請於115年9月4日（星期五）中午前，依附件所載報名網址完成線上報名，並選擇實體或視訊參加；視訊會議連結將於線上報名表送出後顯示，請自行留存。為利會前彙整與會人員關切議題及預作資料準備，報名時如對草案內容或相關制度規劃有疑問或建議，請一併填寫會前提問欄位。
- 五、實體出席名額以50人為限，視訊會議上線人數以500人為限，均依報名順序受理；如達名額上限，將提前關閉報名表。視訊會議採Lifesize軟體辦理，請於會議開始前30分鐘進入會議室，並將顯示名稱設定為「服務單位一姓名」，以利辨識及統計出席情形。
- 六、請攜帶開會通知單，以利進入會議場所；本會議不提供洽公車位，請儘量搭乘大眾運輸工具與會，並請自備環保杯。

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